

2024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 (第三批, 以奖代补部分) 分配方案

根据《关于要求提供 2024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第三批, 以奖代补部分)分配方案的函》(汕财综函〔2024〕46 号)及省交通运输厅相关文件等精神,为加快推进我市“四好农村路”建设及省道危桥改造和普通公路安防提升、灾毁修复等工作,顺利完成省交通运输厅年度投资计划考核任务及落实相关养护提升工作要求,现制定 2024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第三批, 以奖代补部分)分配方案如下:

一、分配资金

根据《关于要求提供 2024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第三批, 以奖代补部分)分配方案的函》(汕财综函〔2024〕46 号),指出省财政厅 2024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第三批, 以奖代补部分)下达市本级补助资金 2050 万元。结合粤交规〔2024〕335 号精神,对省对地市“以奖代补”考核奖励资金 2000 万元、市本级农村公路灾害防治和灾毁修复工程 50 万元进行分配。

二、分配方向和原则

根据粤交规〔2024〕335 号及粤交规〔2022〕343 号文件精神,本次以奖代补资金中 2000 万元按照相关补助标准,对 2024

年我市公路水路建设投资目标农村公路建设项目、省道危桥改造中未获得足额部、省补助的项目进行补助，且累计上级补助资金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 80%，以减轻地方财政配套压力；在年度目标任务落实相关补助的基础上，按照粤交规〔2022〕343 号文件精神，以奖代补剩余部分资金对省道穿城镇路段、农村公路村道重点路段增设安全防护工程按标准进行补助。**市本级农村公路灾害防治和灾毁修复工程 50 万元**按照因素法，结合市公路事务中心负责实施的市城区灾毁修复项目进行分配。

三、具体分配情况

(一)市城区

小计 488.9087 万元，分配至县道 X131 线宝楼路段、民群路段单改双（县道四升三）、县道 X131 线民进路段单改双（县道四升三）共 8.513 公里农村公路项目建设。

(二)陆丰市

小计 105.168 万元，分配至陆丰市省道 S238 线角溪桥危桥改造项目。

(三)海丰县

小计 1152.9233 万元，分配至海丰县 15.138 公里农村公路建设及省道危桥改造 1 座

(四)市公路事务中心

小计 303 万元，分配至市公路事务中心省道安防提升工程 14.88 公里、农村公路村道安防提升工程 20.5 公里及县道灾毁修复工程项目 2 个。

四、绩效目标

（一）完成年度农村公路建设里程 23.651 公里及 2 座省道危桥改造；完成 14.88 公里省道安防提升工程、20.5 公里农村公路村道安防提升工程及 2 个农村公路灾毁修复工程项目；

（二）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达 100%；

（三）按期完成投资达 100%；

（四）对经济发展产生明显的促进作用；

（五）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六）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大于等于 90%。

附件：资金分配计划表

附件：

资金分配计划表

单位	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第三批，以奖代补部分）分配方案							
	合计	项目名称	里程（公里）/ 桥长*桥宽（米）	投资 （万元）	建安费 （万元）	上级补助 （万元）	本次拟安排 资金（万 元）	备注
全市合计	2050		农村公路升级改造23.651公里/省道危桥改造2座/省道、农村公路安防提升工程项目2个/农村公路灾毁修复工程项目2个	4626.8112	3221.1509	839	2050	
市城区住建局	488.9087	县道X131线宝楼路段、民群路段单改双（县道四升三）	3.807	641.0469	556.9078	303	209.8375	支持市城区农村公路建设8.513公里
		县道X131线民进路段单改双（县道四升三）	4.706	816.339	715.3991	374	279.0712	
陆丰市交通运输局	105.168	陆丰市省道S238线角溪桥危桥改造	25.04*12	270.9475	227.8121	/	105.168	支持陆丰市省道危桥改造1座

附件：

资金分配计划表

单位	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第三批，以奖代补部分）分配方案							
	合计	项目名称	里程（公里）/ 桥长*桥宽（米）	投资 （万元）	建安费 （万元）	上级补助 （万元）	本次拟安排 资金（万 元）	备注
海丰县交通 运输局	1152.9233	Y392双下段普通国道联结工程	2.3	222.3	210.3	/	172.5	支持海丰县农村 公路建设15.138 公里及省道危桥 改造1座
		Y041霞堤线普通国道联结工程	1.715	234.83	220.06	129	0	
		U897联英至联南普通国道联结工程	0.78			/	31.4465	
		CB14流酸河桥至联南村委普通国道联结工程	0.68			/	27.4175	
		CD09屿鸡段普通国道联结工程	0.768	204.8218	190.0418	/	51	
		C119渠大线普通国道联结工程	0.761			/	50.56	
		CC80可雅段普通国道联结工程	0.937			/	62.26	
		Y236杨茅段普通国道联结工程	2.185	253.8	236.0028	/	125.46	
		C122可湖线普通国道联结工程	1.351			/	77.57	
		CC56公东段普通国道联结工程	1.627		243.3644	/	122.025	
		C064公官线普通国道联结工程	0.44			33	0	
		U896谷兜至新东普通国道联结工程	0.618			/	39.66	
		CD23汀埔段普通国道联结工程	1.19	87.6683	82.5783	/	55.2998	
		V206埔美一路普通国道联结工程	0.31			/	14.4945	
		X130公品线县道网提升工程（现有）	1.631	338.33	320.3293	/	231	
		海丰县省道510线来丰径桥危桥改造	31*8.5	236.2325	191.2172	/	92.23	

附件：

资金分配计划表

单位	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第三批，以奖代补部分）分配方案							
	合计	项目名称	里程（公里）/ 桥长*桥宽（米）	投资 （万元）	建安费 （万元）	上级补助 （万元）	本次拟安排 资金（万 元）	备注
市公路事务中心	303	省道S241线路汕尾市城区段安防提升工程	14.88	380	/	0	109.5	
		汕尾市城区C093线等村道公路安防提升工程	20.5	500	/	0	143.5	
		县道X131线（K4+289、K4+625、K4+892、K4+948、K5+045）等五处水毁路段修复工程	/	47.0827	40.42	0	18.189	按照省交通运输厅下达资金文件要求，明确用于农村公路灾害防治和灾毁修复工程50万元
		县道X131线宝楼灾毁路段路基防护修复工程	/	150	/	0	31.811	